

证券代码：874647

证券简称：张恒春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安徽张恒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安徽张恒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叶邦银、周选围、毕功兵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叶邦银，男，中国国籍，生于 1970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江苏省财政厅会计咨询专家、预算绩效管理专家，兼任南京会计服务行业商会副会长等职务。1991 年 8 月至 1995 年 8 月，任中国药科大学国际医药商学院教师；1995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管理系教师；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审计与会计学院系主任；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瑞华审计与会计学院副院长；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国富中审学院副院长；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南京审计大学社会审计学院副院长；2023 年 6 月至今，任南京审计大学中审学院执行院长；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中生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周选围，男，中国国籍，生于 1962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获得陕西省教育委员会科学技术进步奖。1984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月，历任陕西理工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及教授。2004年11月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副研究员、教授。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上海新理念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港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

毕功兵，男，中国国籍，生于1966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8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合肥经济技术学院教师；1999年12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叶邦银、周选围、毕功兵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 列席股东会次数 |
|--------|------------|------------------|-------------|-----------|--------------------------------------|---------|
| 毕功兵 | 4 | 4 | 0 | 0 | 否 | 4 |
| 叶邦银 | 4 | 4 | 0 | 0 | 否 | 4 |
| 周选围 | 4 | 4 | 0 | 0 | 否 | 4 |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叶邦银、周选围、毕功兵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对相关事项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叶邦银、周选围、毕功兵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具体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5 年 1 月 8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对下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聘任郑勇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黄道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关于聘任王忱玉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黄道品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王昌兵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程良成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关于聘任陈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8、《关于聘任黄道品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同意 |
| 2025 年 4 月 17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同意 |
| 2025 年 11 月 24 日 |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独立董事：叶邦银、周选围、毕功兵

2026 年 4 月 27 日